

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，于2025年8月11日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重庆路303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监事长赵国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及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5年8月12日